

2019 年东西湖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综合我区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编制。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报告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dhx.gov.cn/>）信息公开专栏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吴家山街二雅路 52 号，电话：027-83060046）。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武汉市东西湖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严格履行《条例》规定的法定义务，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对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初步规范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质

量和效率，为方便群众、服务公务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注重总体部署，加强工作推动

2019年，我区机构改革以后，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负责全区信息公开日常工作，落实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主体责任，确保各单位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工作人员层层推进，逐步建立起统一规范的政务公开工作体制机制。

（二）全面推进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推动构建服务型政府

2019年，我区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部署，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

1、加强全区政府组织机构信息公开。2019年，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区委老干部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卫生健康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服投集团、综合保税物流管理办公室、机电产业办、总工会、区科协等16个单位的主要职责、内设机构、领导分工、办公地址、联系方式等政务信息。

2、推进全区财政信息公开。2019年，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区直部门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共4条，发布我区各类政府资金安排情况、转移支付情况、预算支出、预算收入，“三公”经费预

算财政拨款情况，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转移支付、预算支出预算收入、预算收支决算等情况的财政预决算信息 50 条，并设置了“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财政专项资金信息”财政信息专门网页，公布区本级政府公布财政信息 50 条，全区 46 个区直部门公布本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部门预算公开说明、部门预算公开目录和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等财政信息共 230 条，19 个街道办事处（管理处）公布本单位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部门预算公开说明、部门预算公开目录和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等财政信息共 95 条，财政专项资金中，2019 年，长青街道办事处公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信息 4 条（主要是城乡低保金发放明细），走马岭街道办事处公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信息 2 条（主要是 2018 年农村独女户家庭女生高中阶段货币补贴表、2018 年中秋节慰问计生特殊家庭发放表等信息），辛安渡街道办事处公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信息 8 条（主要是 2019 年城乡低保发放表、2019 年春节慰问困难群众发放表等信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信息 1 条（主要是 2018 年 12 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分级拨付情况表），柏泉街道办事处公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信息 12 条（主要是城乡低保资金发放表、医疗救助资金表等信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信息 1 条（主要是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审核表），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公

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信息 2 条（主要是城乡低保资金发放表），将军路街道办事处公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信息 8 条（主要是城乡低保资金公示表）；2019 年区财政局公布“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信息 69 条（主要是财政专项资金通知文件、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公示等财政信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布“林业产业建设资金”信息 2 条（主要是关于提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和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补偿标准的通知文件、林业专项资金公示等财政信息）。此外，公布全区主要经济指标信息 11 条，统计分析信息 14 条（主要是经济运行统计分析、市场运行情况分析），统计公报信息 1 条（主要是我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各类普查信息 12 条（主要是经济普查告知书和经济普查简报）。2019 年我区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政府一般性支出压减 10%，民生类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达 78%，一批新医院、新学校、新场馆相继建成开放。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5%，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7.1%，工业投资增长 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7%，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740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5%，城镇、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6%、8.5%。

3、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公开。2019 年，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共服务信息”栏目公布医疗卫生信息 38 条、教育信息 84 条、就业类信息 7 条、社会保障信息 32 条、社会公益信息 5 条、扶贫脱贫信息 5 条、救灾优抚救助信息 32 条，促进公共服务信息切

实为办事群众服务，让人民群众得实惠，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提高政府公信力。医疗卫生方面，出台《“健康东西湖 2035”行动计划》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成效显著，区级医共体网络初步形成。协和东西湖医院新院区开门应诊，将军路街卫生院新建业务大楼投入运营，金银湖、走马岭街卫生院新建业务大楼完工，医院床位数、门（急）诊次数、手术量跨越式提升，老百姓足不出区就可以享受到便捷优质的医疗服务。落实基层医护人员绩效工资政策。免费为 1.1 万名老年人体检。教育方面，新开办八方明珠等 7 所公办幼儿园、恒大城分校等 2 所公办中小学，新改扩建黄狮海学校等 4 所学校，新增幼儿园学位 2070 个、义务段学位 3500 个，新增学位再创历史新高。首批引进名师 3 名，获评全国优秀教师 1 名、省特级教师 4 名、市学科带头人 38 名，高素质师资力量不断充实。全面保障教师绩效工资。普通高中录取分数线位居新城区第一，省级示范高中录取分数线排名稳步提升。新高考改革扎实推进。建成 2 所农村留守儿童服务站。社会保障方面，城镇新增就业 1.3 万人，扶持创业 1800 人，带动就业 6000 人，就业培训 3000 人次。加大农民工工资清欠力度。社会保险综合覆盖率达 98.4%，医疗保险实现应保尽保，生育保险扩面征缴人数创历史新高。为近 3 万名东西湖户籍外出务工人员、6800 名登记在册残疾人士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新建各类养老服务中心（站）20 个。常青花园等 3 座幸福食堂建成开放。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12 个街道服务站一次性通过市级达标验收，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扶贫脱贫方面，聚焦

“两不愁三保障”，统筹推进健康、教育、保障、产业、就业、危房改造“六大工程”。落实精准扶贫对象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补充医疗保险“四重保障”，1554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纳入免费居民医保。确保人员选派、责任落实、组织保障“三到位”，对外驻村帮扶工作扎实开展。促进就业方面，2019年我区广泛开展农业人才、技术大培训，培养职业经理人、职业农民等实用人才451人，培训种养殖等各类农业人员5000余人次，区农广校成为全国唯一农业职业经理人培训试点基地。新增3家国家级、5家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进一步壮大。

4、不断完善应急管理信息公开。2019年，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应急管理信息7条，其中应急通知4条、应急预案3条（主要是安全保障、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通知公告等信息）。2019年，我区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推进区级领导包保重点园区专项整治工作，建立在建工程“红袖章”制度，问题隐患逐步得到化解。

5、加强重要人事任免信息公开。2019年，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布通知公告信息51条（主要是人才招聘、人才引进公告，成绩公布及面试通知公告等），公布干部任免信息1条，确保人事任免公平、公开、公正，选贤任能。

（三）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关切

2019年，我区围绕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正

确把握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就业优先政策等宏观政策取向，以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营商环境、培育壮大新动能、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强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全方位对外开放、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工作任务为重点，全面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确保政策内涵透明、信号清晰，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2019年，我区发布1个规章《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西湖区绿化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东政规〔2019〕1号）》、新公开规范性文件584个，发布政策解读信息21条，以图片、文字、知识问答等方式解读重大政策性文件，传达文件精神，保障政府依法行政。

（四）系统规范流程，落实依申请公开。明确依申请公开的核心要素和办理环节，针对以往依申请公开办理中的接收问题，明确了申请的接收主体、渠道和接收规范。明确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的各个事项，包含申请接收、登记、补正、拟办、征求第三方意见、审核、做出答复、送达、存档9个环节，最大限度便民利民，让申请人少跑路，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质量和时效。我区政府门户网站专门设置了“依申请公开”版块，公布“申请信息流程图”，设置“在线申请”入口，设置“申请表下载”入口，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公布“东西湖区民生服务热线027-83891837”、“东西湖区社会服务联动办公室热线

027-83251110”、“东西湖区信访局热线 027-83251412”，保障公众的知情权。

（五）强化权力监督，加强政府信息管理。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利用统一的执法信息公示平台，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探索建立群众意见反馈互动机制和执法信息公示平台管理维护机制，强化行政执法社会监督。

（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2019年，我区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持续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

2、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2019年，我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除了区政府官网，还有“手机网站”二维码，用手机微信扫码即可进入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官网查看“新闻资讯”、“政务公开”、“招商引资”、“民生专题”、“权责清单”、“印象临空港”等方面的政务信息。此外，我区还开通了“武汉临空港”微信公众号、“武汉临空港”头条号、“东西湖发布”新浪微博、临空港新闻APP、武汉临空港抖音号小程序等多元化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做好开设整合、内容保障、安全防护、监督管理等工作。截止2019年底，我区政务微博信息发布量1343条、关注量64064个，政务

微信信息发布量 1130 条、订阅数 21991 个，其他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量 912 条、关注量 5457 个。

3、推进政府公报创新发展。2019 年，我区在已建好的政府公报网上数据库新发布了 2 个电子版政府公报，推进历史公报入库管理，并向社会有序开放。

4、加快办事大厅线上线下融合发展。2019 年，我区结合机构改革后的职责调整变化情况，及时梳理编制并公开进驻办事大厅的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等。进一步整合优化实体办事大厅“一站式”功能，加快实现“一个窗口”、“一次办理”。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进一步清理整合全区政务热线，总体上实现“一号对外”，着力解决政务热线电话号码多、打不通、无回应等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 年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坚持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建设法治政府。

（一）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作用。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置新闻资讯、政务公开、办事服务、互动交流、招商引资、印象临空港等专栏。向全社会公开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包括领导之窗、政府重点工作、组织机构、政府文件、财政公开、规划计划、人事任免、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信息、公共监管信息、行政复议、应急管理、服务电话、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等内容。

截止 2019 年底，我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总量 15800 条，概况类信息 619 条，政务动态信息更新量 10738 条。

（二）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置“重点领域公开”版块，向全社会公布“财政专项资金、财政预决算、专项资金法规”信息 538 条，公共资源配置信息 935 条（包括土地规划管理、保障性住房、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等方面的信息），公共监管信息 564 条（包括水质监测信息、环境信息、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信用信息公开、产品质量、城乡建设管理、公共卫生等方面的信息），价格收费信息 23 条（主要是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停车收费标准的批复、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文件、物价补贴新闻稿件等）。

（三）及时发布权责清单。我区目前公布在“湖北政务服务网”上的权责清单事项总量为 2921 项，其中，行政许可 397 项，行政给付 33 项，行政奖励 32 项，行政确认 64 项，行政裁决 5 项，行政处罚 1718 项，行政强制 99 项，行政检查 170 项，其他行政权力 123 项，公共服务 280 项。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指各行政机关印发的有正式文号的文件）	879	584	77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8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19 年增 减或者减少的事 项数, 减少用负 值表示, 如-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19 年办 件量)
行政许可	569	83	7366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指行政许可以外的政 务服务事项, 含行政确 认、行政奖励、行政裁 决、行政给付、行政处 罚、行政强制、行政检 查、行政征收和其他类, 以及公共服务事项)	172	26	3815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8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19 年增 减或者减少的事 项数, 减少用负 值表示, 如-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19 年办 件量)
行政处罚	661	1057	21630
行政强制	87	12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8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19 年增减或者减少的事项 数, 减少用负值表示, 如-8)	
行政事业性收费	206	7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以政府集 中采购方式立项采购 的项目总个数)	采购总金额 (指 2019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 采购的已结项目的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71	67525.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9 年全区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09 件，其中予以公开 105 件，部分公开 9 件，不予公开 4 件，无法提供 10 件，不予处理 178 件，其他处理 1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件。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1	4	0	0	0	44	30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0	2	0	0	0	43	10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9	0	0	0	0	0	9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1	3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1	0	0	0	0	9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78	0	0	0	0	0	178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总计		260	3	0	0	0	44	30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1	0	0	0	0	2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9年，我区各区直部门、街道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的案件43件，行政诉讼案件105件。据区司法局统计，以我区作为行政复议机构的案件39件，以区政府作为被告的案件75件，其中以区政府和区直部门作为共同被告的案件51件。

表1 以区直部门、街道为被告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3	4	5	1	43	55	11	6	16	88	14	1	0	2	17

表2 以我区为被告的行政复议和以区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2	4	6	7	39	40	0	0	26	66	6	0	0	3	9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效率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丰富；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发布量还有待提高。

(二) 改进举措。继续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狠抓政务公开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一要抓思想教育和业务知识学习，提高认识和业务技能，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工作机制，促进工作规范化，确保信息发布安全有保障。三是提高政府信息内容建设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工作，提升政府网站传播能力，完善信息内容支撑体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推进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2019年度，我区政府门户网站答复提案和建议5件。

（二）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组织全区各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分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科室负责人和专干共43个单位召开业务培训1次。通过组织业务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区属各部门领导和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提高了主动公开意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

2020年1月16日